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8月16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葉建成

聯絡電話：04-8357274 編號：111081601

彰檢查獲以高薪誘騙出國工作之不法集團成員， 即時攔阻被害人出國

本署接獲警方通報有民眾遭不法集團以高薪利誘國人前往柬埔寨等國外工作，卻從事詐騙或不法工作，出國後或遭扣押護照、限制人身自由或需繳納贖金始能返國等情事，特指派檢察官陳顥安指揮警政署刑事局偵查第六大隊(第三隊)、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分局、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大雅分局、雲林縣警察局刑警大隊、雲林縣警察局北港分局及內政部移民署彰化專勤隊等單位共組專案小組迅速擴大偵辦。

專案小組經跟監蒐證，隨即鎖定該不法集團之成員，於8月15日拘提3名犯嫌到案，同時搜索其等住處查扣相關證物，並即時攔阻遭誘騙之多名被害人出國。經深入調查後發現，該集團係先利用「臉書偏門工作社團」，刊登高薪招募前往柬埔寨合法工作之不實訊息，利誘被害人上當後，由集團成員接送遭誘騙之被害人至某一定點旅館住宿，等待辦理護照及簽證完畢，再載送被害人至桃園國際機場搭機出境，過程中均由集團成員陪

同監控被害人。該不法集團自 111 年 6 月間至今，已誘騙 2 名被害人出國，另 5 名被害人則因檢警即時查獲犯嫌而尚未出境。

經檢察官訊問後，認被告 3 人均涉嫌刑法意圖營利詐騙使人出國及違反人口販運防制法、組織犯罪條例等罪嫌，其中張姓及林姓被告 2 人並有滅證及勾串共犯及證人之虞，於今（16）日晚間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另陳姓被告則諭知交保新臺幣(下同)2 萬並限制住居。

檢察官將持續擴大深入追查共犯，務將該等不法集團份子繩之以法，貫徹公權力行使，保障民眾生命身體之安全。本署並呼籲民眾切勿輕信高薪出國工作之不實訊息，同時應謹慎求證，確維自身權益。